一、**參賽作品類別及規格：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組別** | **類別** | **參賽作品規格** |
| **國小組** | 1.繪畫類 | (1)使用畫材及形式不拘，大小以四開(約39公分×54公分)為原則，一律不得裱裝。  **(2)參賽作品須為學校課程學習及創作之作品。** |
| 2.書法類 | (1)國小各組作品大小為對開（約34公分×135公分），一律不得裱裝。對聯、四屏、橫式、裝框、手卷不收。  (2)作品需落款，但不可書寫校名（**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**審）。一律採用素色宣紙（界格與否由參賽者自行決定）。 |
| 3.平面設計類 | (1)大小一律為四開（約39公分×54公分），作品一律裝框，裝框後高度不得超過10公分，連作不收。  (2)以生活環境與藝術為主題，得採各類基本材料，並以平面設計為限。  **(3)平面設計參賽作品須有明確的功能性與目的性。**  **(4)參賽作品須為學校課程學習及創作之作品。** |
| 4.漫畫類 | (1)參賽作品形式不拘，大小不超過四開圖畫紙（約39公分× 54公分）。一律不得裱裝。  (2)參賽作品不限定主題。黑白、彩色不拘，作品形式單幅、多格均可。  **(3)參賽作品須為學校課程學習及創作之作品。**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國小組** | 5.水墨畫類 | (1)大小一律為宣(棉)紙四開(約35公分×70公分)，不得裱裝**(可托底)。**  (2)作品可落款，但不可書寫校名，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予評 審。  **(3)參賽作品須為學校課程學習及創作之作品。** |
| 6.版畫類 | (1)大小以四開(約39公分×54公分)為原則，一律不得裱裝。為預防作品彼此黏貼之現象，得以透明膠片覆蓋。  **(2)版畫作品須➀親自構圖；➁親自製版；➂親自印刷。**  (3)**作品正面一律簽名（簽名一律簽在作品上），並寫上張數編號及畫題。**  **範例：**  **1/20 ○○ 王小明**  **第幾件/數量 題目 姓名**  **(4)參賽作品須為學校課程學習及創作之作品。** |

二、報名表

107學年度 107學年度

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報名表(國小.國中)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報名表(國小.國中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類 組 | | □美術班  □普通班 |  | 類 組 | | □美術班  □普通班 |
| 姓 名 |  | |  | 姓 名 |  | |
| 題 目 |  | |  | 題 目 |  | |
| 縣 市 別 |  | |  | 縣 市 別 |  | |
| 學校/年級/科系 |  | |  | 學校/年級/科系 |  | |
| 指導老師 |  | |  | 指導老師 |  | |
| 備註  (參賽者生日) | 西元 年 月 日 | |  | 備註  (參賽者生日) | 西元 年 月 日 | |
| ※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。  ※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  ※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  ※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有發生上列情形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  作者簽名：  ※本人審核參賽學生無臨摹、抄襲、或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有發生上列情形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  指導老師簽名： | | |  | ※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。  ※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  ※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  ※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有發生上列情形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  作者簽名：  ※本人審核參賽學生無臨摹、抄襲、或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有發生上列情形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  指導老師簽名： | | |